

功能纳米与软物质研究院（FUNSOM）“博士研究生候选人” 培养计划实施细则

为响应学校深化博士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号召，根据《苏州大学“博士研究生候选人”培养计划实施办法（试行）》等文件精神，结合FUNSOM实际发展情况，特制定《功能纳米与软物质研究院“博士研究生候选人”培养计划实施细则》。

一、选拔条件

1、拟录取的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可以申请加入“博士研究生候选人”培养计划；

2、具有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学科专业可招收“博士研究生候选人”；

3、具备上岗招收博士研究生资格的指导教师可招收“博士研究生候选人”。

二、选拔流程

1、“博士研究生候选人”每个课题组限报1人，优先考虑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候选人”名额不超过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总额的1/3。

2、学生根据选拔条件自愿申请，填写《苏州大学博士研究生候选人申请表》以及相关支撑材料交至学院研究生办公室进行初审。

3、初审通过后，学院组织考核面试小组对申请人进行

资格考核，考核的内容包括政治思想表现、专业知识，外语等，重点考察申请人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

4、考核通过的学生名单经学院公示无异议后报送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5、“博士研究生候选人”在进入培养阶段后的第二学期未经“课程考核”合格，并在第三学期与硕博连读（含推荐免试）攻读博士研究生的申请人一起参加学院组织的综合水平考核，上述两项考核均通过者，可进入博士科研训练与学位论文阶段学习，按照博士研究生的要求进行培养，并列入下一年度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考核不通过者，取消其“博士研究生候选人”资格，转入硕士阶段学习，按照硕士研究生的要求进行培养。

三、“博士研究生候选人”的培养与学位授予

（一）培养年限与培养方式

1、培养年限 “博士研究生候选人”培养计划基本学制为5年，最长学习年限（含休学）不超过8年。

2、培养方式 1年硕博一体化的课程学习阶段和4年科研训练与学位论文阶段连为一体，统筹安排，整体规划，循序渐进。

（二）“博士研究生候选人”培养机制（另见详细方案）。

“博士研究生候选人”课程学习阶段，学籍注册系统中

按照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身份进行注册。考核合格转入科研训练与博士学位论文阶段后，在学籍注册系统中按照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的身份注册。如果考核不合格，转入硕士研究生阶段学习的，在学籍注册系统中仍按照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身份注册。

（三）“博士研究生候选人”学位授予要求

在 SCIE 源期刊上发表与学位论文相关的学术论文至少 2 篇（均为第一作者，至少有 1 篇必须正式发表，其余以正式录用通知为据），其中至少有 1 篇须以第一作者发表在 $IF \geq 5$ 的 SCIE 源期刊上，或以排名为第二位的并列第一作者发表在 $IF \geq 10$ 的 SCIE 源期刊上（含 Physical Review Letters;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Chemical Society; Angewandte Chemie International Edition; Advanced Materials; 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Nature 系列期刊等公认的顶尖期刊）；或与学位论文相关的学术论文所发表的 SCIE 源期刊的 IF 之和 ≥ 8 （均为第一作者，至少有 1 篇必须正式发表，其余以正式录用通知为据），排名为第二位的并列第一作者论文所发表的 SCIE 源期刊的 IF 按该期刊 IF 的一半计算。

以上论文均不含综述和会议论文，授权专利不计入科研成果指标。

四、“博士研究生候选人”奖助体系

除享受国家和学校常规的奖助学金外，学校设立“博士研究生候选人”专项津贴，在课程学习阶段享受“硕士生+”津贴，国家、学校奖助学金和“硕士生+”津贴总数不低于3万元/年；进入科研训练和学位论文阶段后享受“博士生+”津贴，国家、学校奖助学金和“博士生+”津贴总数不低于5万元/年。如果超过了基本学习年限5年，其延长阶段的待遇由指导教师在其科研经费中自主考核发放。

如果第二学期和第三学期未能通过“课程考核”和“综合水平考核”，转入硕士研究生阶段进行培养的，按照普通硕士研究生待遇发放第二、三学年或第三学年的国家和学校奖助学金。

五、其他

“博士研究生候选人”培养过程中至少参加高水平国际学术会1次；在读期间须有出国（境）3个月以上（含3个月）访学研修经历。